**( 單位全銜 )申請承辦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場地及機具設備評鑑自評表**

公告日期： 111.01.10

**第一部份：基本資料**

單位負責人：場地聯絡人：

單位地址：□□□□□□ 電 話 :

場地地址：□□□□□□ 手　 機：

申請部門（科系）： 電子郵件 ：

職類名稱及代號： **02702重機械修護－引擎** 級 別：  **乙**

場地□自有

□租借(需檢附租賃契約或使用同意書2年以上)租期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本職類場地評鑑屬□首次 □增加崗位數 □降低崗位數 □場地遷移 □試題變動（調整）  
 □場地過期 □即將到期 □其他

本單位本職類級別合格場地： □ 無

□ 有，已有經評鑑合格 崗位數之合格場地。

**第二部分：申請單位自評 :** 重機械修護-引擎 職類場地機具設備乙級，每場檢定崗位數量人數 人。

（一）場地部分：

1. 檢附場地於單位所處位置平面圖（標示建物、樓層、確實位置）及逃生路線圖。
2. 檢附工作崗位圖及場地照片：依試題規定，並配合測試崗位、動線配置機具設備，建置完成後，檢附工作崗位配置圖（標示工作崗位數）並佐以前、後、左、右四面之照片，並貼於A4紙張（每各場地空間4張照片）。
3. 場地機具設備如屬資通訊產品(包含軟體、硬體及服務等項，另具連網能力、資料處理或控制功能者皆屬廣義之資通訊產品，如無人機、網路攝影機、分享器、印表機等)，均不得為大陸廠牌。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場地需求 | 說明 | 申請單位自評 | 實地評鑑情形（評鑑人員填寫） |
|  | 試場位置 | 測試場地位置(建物、樓層與空間名稱)。 | 大樓(館)  樓  室 | 大樓(館)  樓  室 |
|  | 場地大小（面積） | 機具作業半徑＋2－0公尺 | 面積：  長 m×寬 m= m2  機具作業半徑：  +(正) -(負) 公尺  □符合　 □不符合 | 面積：  長 m×寬 m= m2  機具作業半徑：  +(正) -(負) 公尺  □符合　 □不符合 |
|  | 平面圖（含逃生路線圖）、崗位配置圖 | 應於醒目處張貼平面圖、逃生路線及崗位配置圖。 | □平面圖（含逃生路線圖）  □崗位配置圖  □符合　 □不符合 | □平面圖（含逃生路線圖）  □崗位配置圖  □符合　 □不符合 |
|  | （乾粉）滅火器 | 藥劑須在有效期內、壓力足夠。  ＊滅火器如為永久有效，於有效期限需註明永久有效壓力正常與足夠 | 滅火器數量：  □有效期限：  壓力： □正常 □不正常  □永久有效壓力正常與足夠 | 滅火器數量：  □有效期限：  壓力： □正常 □不正常  □永久有效壓力正常與足夠 |
|  | 逃生設施、警語標示 |  | □逃生門  □緊急出口標示燈  □緊急照明燈  □緩降機或逃生梯(6樓以上)  □符合　□不符合 | □逃生門  □緊急出口標示燈  □緊急照明燈  □緩降機或逃生梯(6樓以上)  □符合　□不符合 |
|  | 應檢人休息區 | 應有與應檢人數相同之座位數，提供應檢人休息用。 | 大樓(館)  樓  室  座位： 位 | 大樓(館)  樓  室  座位： 位 |

（二）機具設備部分：

| **重機械修護－引擎**　職類場地機具設備  **乙**  級，崗位數  **12** 人  （表中所列每場檢定人數及機具設備名稱、規格、單位、數量等項目內容**請勿擅自更動**） | | | | | | 申請單位自評  （申請檢定崗位數  人） | 實地評鑑情形  （評鑑人員逐項按數量、規格或廠牌詳填） |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機具或設備名稱 | 規格 | 單位 | 數量 | 備註 | 申請單位請詳填自評之現有數量、規格或廠牌 |
| 1 | 重機械上柴油引擎 | 重機械以推土機、挖掘機或裝載機為主，性能良好 | 台 | 2 | 可以用架置柴油引擎替代 | 數量： 台 | 數量： 台 |
| 規格： | 規格： |
| □堆土機 台  □挖掘機 台  □裝載機 台  □ 架置柴油引擎  □符合 □不符合 | □堆土機 台  □挖掘機 台  □裝載機 台  □ 架置柴油引擎 |
| □符合 □不符合 |
| 2 | 柴油引擎 | 直列六缸、架置、配件齊全、性能良好 | 台 | 4 |  | 數量： 台  規格：  □直列六缸  □架置、配件齊全、性能良好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直列六缸  □架置、配件齊全、性能良好  □符合 □不符合 |
| 3 | 柴油引擎 | 架置六缸、性能良好、油門為可調式 | 台 | 2 |  | 數量： 台  規格：  □架置六缸  □性能良好  □油門為可調式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架置六缸  □性能良好  □油門為可調式  □符合 □不符合 |
| 4 | 柴油引擎 | 直列六缸，配件齊全 | 台 | 2 | 拆裝用 | 數量： 台  規格：  □直列六缸  □配件齊全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直列六缸  □配件齊全 |
| □符合 □不符合 |
| 5 | 示教板 | 配合檢定(題目:作業照明及聲光系統配線) | 組 | 1 | 24V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6 | 手工具組 | 基本手工具(全套) | 套 | 4 |  | 數量： 套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套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7 | 汽缸壓力錶 | 柴油引擎用，含接頭 | 組 | 1 |  | 數量： 組  規格：  □柴油引擎用  □含接頭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柴油引擎用  □含接頭  □符合 □不符合 |
| 8 | 充電機 | 電瓶充電用 | 台 | 1 |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9 | 引擎轉速錶 | 反光式或感應式 | 組 | 2 |  | 數量： 組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0 | 噴油嘴試驗器 | 500㎏/cm2附油管 | 組 | 2 |  | 數量： 組  規格： ㎏/cm2  □附油管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cm2  □附油管  □符合 □不符合 |
| 11 | 電瓶試驗器 | 12V/200AH | 個 | 1 |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2 | 彈簧張力試驗器 | 0-120㎏/1㎏ | 台 | 1 |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台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3 | 汽門彈簧鉗 | C型、中大型車專用 | 支 | 2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4 | 空氣壓縮機設備 | 含氣管氣槍 | 式 | 1 |  | 數量： 式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式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5 | 活塞環鉗 | 中、大型車 | 支 | 2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16 | 活塞環夾 | 配合檢定設備 | 只 | 2 |  | 數量： 只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只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17 | 扭力扳手 | 25-150及25-250ft-lb | 支 | 各2 |  | 數量：各 支  規格：  25-150 ft-lb 支  25-250 ft-lb 支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25-150 ft-lb 支  25-250 ft-lb 支  □符合 □不符合 |
| 18 | 油管扳手 | 配合檢定設備 | 支 | 5 |  | 數量： 支  規格： × mm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 mm  □符合 □不符合 |
| 19 | 比重計 |  | 支 | 3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20 | 三用電錶 | 數字或指針型 | 個 | 5 |  | 數量： 個  規格： 型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型  □符合 □不符合 |
| 21 | 撬棒 | 30-50㎝ | 支 | 2 | 或曲軸板手 | 數量： 支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22 | 長套筒 | 17-30㎜ | 組 | 1 |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23 | 塑膠錘 |  | 支 | 3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24 | 工作檯 | 附4’-8’虎鉗共3張 | 張 | 6 |  | 數量： 張  規格：  □附4’-8’虎鉗 張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張  規格：  □附4’-8’虎鉗 張  □符合 □不符合 |
| 25 | 零件盆 | 5GL | 個 | 11 |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26 | 油壺 | 塑膠製品 | 個 | 8 |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27 | 計時碼錶 |  | 個 | 5 |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28 | 量缸錶 | 50-150㎜ | 組 | 1 |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29 | 磁力座千分錶 | 0-10㎜×0.01㎜ | 組 | 2 |  | 數量： 組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 30 | V型枕 | 8” | 組 | 1 |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31 | 平台 | 35㎝×40㎝以上 | 個 | 2 |  | 數量： 個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 32 | 角尺 | 5”-6” | 個 | 2 |  | 數量： 個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 33 | 厚薄規 | 26片/組以上 | 組 | 5 |  | 數量： 組  規格： 片(組)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片(組)  □符合 □不符合 |
| 34 | 游標卡尺 | 200㎜×0.05㎜或150㎜×0.02㎜ | 支 | 2 |  | 數量： 支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 ㎜  □符合 □不符合 |
| 35 | 外徑分厘卡 | 0-25㎜，25-50㎜，50-75㎜ | 支 | 各1 |  | 數量：各 支  規格：  0-25㎜  25-50㎜  50-75㎜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各 支  規格：  0-25㎜  25-50㎜  50-75㎜  □符合 □不符合 |
| 36 | 鋼直尺 | 30㎝ | 支 | 2 |  | 數量： 支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  □符合 □不符合 |
| 38 | 起動馬達 | 24V完整堪用3個  24V分解3個(量測用) | 個 | 6 | 均附編號牌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個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39 | 連桿 |  | 支 | 6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40 | 電流鉤錶 | DC 500A/250V以上 | 支 | 2 |  | 數量： 支  規格：DC A/ V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DC A/ V  □符合 □不符合 |
| 41 | 原廠技術手冊 | 配合檢定設備 | 本 | 3 | 可使用影印本 | 數量： 本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本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42 | 規格表 | 配合檢定設備 | 張 | 2 |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組合噴油器(針型)及壓力調整與判斷 張  配合試題組合噴油器(孔型)及壓力測試調整與判斷  張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組合噴油器(針型)及壓力調整與判斷 張  配合試題組合噴油器(孔型)及壓力測試調整與判斷  張  □符合 □不符合 |
| 43 | 凸輪軸 | 六缸 | 支 | 6 |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支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44 | 軟墊 |  | 張 | 1 |  | 數量： 張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張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45 | 連桿校正器 | 50～105 mm／150～420 mm | 組 | 1 |  | 數量： 組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組  規格：  □符合 □不符合 |
| 46 | 絕緣墊 |  | 張 | 2 |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起動馬達檢測與起動電路配線使用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起動馬達檢測與起動電路配線使用  □符合 □不符合 |
| 47 | 線路圖 | 張貼 | 張 | 1 |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作業照明與聲光系統配線使用  □符合 □不符合 | 數量： 張  規格：  □配合試題作業照明與聲光系統配線使用  □符合 □不符合 |
| 48 | 機具設備一年內定期維護紀錄 |  | 份 | 1 | 首次評鑑者免附 | □有 □無  備妥機具設備一年內定期維護紀錄  □首次評鑑者免附  □符合 □不符合 | □有 □無  備妥機具設備一年內定期維護紀錄  □首次評鑑者免附  □符合 □不符合 |

填報人簽章： 日期： 填報單位用印：

**備註：**

**一、申請場地涉及技術上與公共安全有關者或法規效用者，必要時，中央主管機關得隨時會同有關單位會勘評鑑。**

**二、請確實依據技術士技能檢定及發證辦法第四章術科測試場地機具設備評鑑與補助之相關規定申請場地評鑑。**

**三、經評鑑合格之單位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中央主管機關應為廢止其職類級別場地合格之處分，並註銷其合格證書：**

**1.場地及機具設備嚴重毀損或變更用途，致已無法辦理術科測試。**

**2.場地經建管、環保、消防、安全衛生或相關機關(構)檢查不符規定，經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

**3.評鑑合格後縮減場地空間、機具設備，經中央主管機關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

**4.拒絕接受中央主管機關委託辦理術科測試，連續三次以上或五年內累計達5次以上。**

**5.同一場地及機具設備不得提供作為二個以上單位申請評鑑使用。**

**6.場地自評表有更動時，應於規定期間內，提出評鑑申請或填報調整情形。**

**7.辦理技能檢定有徇私舞弊。**

**8.其他違反技術士技能檢定及發證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情節重大。**

**四、評鑑合格單位有第三點第1、2款情形時，應立即停止辦理技能檢定，並通知中央主管機關，未通知經查獲者，除註銷其評鑑合格證書外，不再受理其申請同職類級別場地評鑑。**

**五、評鑑合格單位所提供申請評鑑之資料、文件，有偽造、變造或其他虛偽不實情事者，撤銷其評鑑合格證書。**

**六、請每頁間加蓋騎縫章，並檢查有無缺頁。**